

中國憲法研究

中國

憲法

研究

研究

研究

研究

研究

研究

研究



著者 梁啓超
主編者 王雲五

國學
小叢書

中國歷史研究法補編

商務印書館發行

目錄

緒論

一

總論

五

第一章 史的目的

五

甲 求得真事實

六

乙 予以新意義

一〇

丙 予以新價值

一一

丁 供吾人活動之資鑑

一二

戊 讀史的方式

一四

第二章 史家的四長

一六

甲 史德……………一七

乙 史學……………二二

丙 史識……………二七

丁 史才……………三三

第三章 五種專史概論……………三九

甲 人的專史……………四〇

乙 事的專史……………四二

丙 文物的專史……………四五

丁 地方的專史……………四七

戊 斷代的專史……………四九

分論一 人的專史

第一章 人的專史總說……………五二

第二章	人的專史的對相	五八
第三章	做傳的方法	七二
第四章	合傳及其做法	八一
第五章	年譜及其做法	九二
甲	年譜的種類	九三
乙	年譜的體例	一〇一
丙	年譜的格式	一二一
丁	做年譜的益處	一二六
第六章	專傳的做法	一二八
甲	孔子傳的做法	一四六
乙	玄奘傳的做法	一五七
第七章	人表及其做法(略)	

分論二 事的專史(略)

分論三 文物的專史

第一章 文物專史總說	一七六
第二章 政治專史及其做法	一七九
第三章 經濟專史及其做法	一八四
第四章 文化專史及其做法	一九二
甲 語言史	一九三
乙 文字史	一九四
丙 神話史	一九四
丁 宗教史	一九七
戊 學術思想史	二〇五
子 道術史的做法	二〇六

丑 史學史的做法……………二二六

寅 社會科學史的做法（略）

卯 自然科學史的做法（略）

己 文學史（略）

庚 美術史（略）

第五章 文物專史做法總說……………二四二

分論四 地方的專史（略）

分論五 斷代的專史（略）

跋

中國歷史研究法補編

緒論

此次所講的歷史研究法，與幾年前所講的歷史研究法迥然不同。一則因爲本人性情，已經講過的東西不願再講；再則用舊的著作做講演稿，有甚麼意思。諸君不要以爲此次所講的就是前次講過的！我那舊作中國歷史研究法祇可供參考而已。此次講演實爲舊作的一種補充。凡中國歷史研究法書中已經說過的，此次都不詳細再講。所以本篇可名之爲補中國歷史研究法或廣中國歷史研究法。

本演講全部組織，可以分爲「總論」「分論」兩部。總論注重理論的說明，分論注重專史的研究。其宗旨在使有研究歷史興味的人，對於各種專史知道應該研究并且知道如何研究。舊作所述，極爲簡單，不過說明一部通史應如何作法而已。此次講演，較爲詳細，偏重研究專史如何下手。因

爲作通史本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。專史沒有做好，通史更做不好。若是各人各做專史的一部分，大家合起來，便成一部頂好的通史了。此次講演，既然注重專史，所以又可叫做各種專史研究法。總論的部分，因爲是補充中國歷史研究法所不足，所以很零亂，沒有甚麼系統。分論的部分，因爲注重各種專史的作法，所以較複雜，更豐富；其內容又可分爲五項：

(一) 人的專史 卽舊史的傳記體，年譜體，專以一個人爲主。例如孔子傳，玄奘傳，曾國藩年譜等。

(二) 事的專史 卽舊史的記事本末體，專以重大事情爲主。例如晚明流寇，復社本末，洪楊之亂，辛亥革命等。

(三) 文物的專史 卽舊史的書志體，專以文物典章社會狀況爲主。如我去年在本校（清華）所講文化史卽屬此項性質，此在專史中最爲重要。

(四) 地方的專史 卽舊史之方志體；因中國幅員太廣，各地發展之經過多所懸殊，舊史專以帝都所在爲中心，實不能提挈全部文化之真相，所以應該分爲若干區域，以觀其各時代發

達之跡。其邊地如滇黔西域關東……等，尤當特別研究

(五) 斷代的專史 卽舊史的斷代史體，專以一個時代爲主，但不必以一姓興亡畫分。例如春秋史，戰國史，晚唐藩鎮及五代十國史，宋遼金夏時代史等。

雖然專史並不祇此五種，然粗略分類，所有專史大都可以包括了。例如人的傳記，一人如何做，多人如何做，年譜如何做；又如事的本末，戰爭如何做，變革如何做，興亡如何做；其他文物的考據，斷代的劃分，應該如何；這類問題，以後每次講一項，仔細研究，具體討論，每項舉一個例，將各種專史的做法，分門別類，講演一番，於諸君日後自己研究上，或者較有益處。

總論之部，計分三章，其目如下：

第一章 史之目的

第二章 史家之四長

第三章 四種專史概論

此三章，不倫不類，沒有甚麼系統與組織。其原因，一則因爲有許多方法，舊作已經講過，此外不

必細述；再則因爲此次講演，專重專史的研究，那些空空洞洞的理論也沒有細說的必要。這樣一來，所以總論三章不得不極其簡略了。

總論

第一章 史的目的

無論研究何種學問，都要有目的。甚麼是歷史的目的？簡單一句話，歷史的目的在將過去的眞事實予以新意義或新價值，以供現代人活動之資鑑。假如不是有此種目的，則過去的歷史如此之多已經足夠了，在中國他種書籍尙不敢說，若說歷史書籍，除二十四史以外，還有九通及九種記事本末等，真是汗牛充棟，吾人做新歷史而無新目的，大大可以不作。歷史所以要常常去研究，歷史所以值得研究，就是因爲要不斷的予以新意義及新價值以供吾人活動的資鑑。譬如電影，由許多呆板的影片湊合成一個活動的電影，一定有他的意義及價值，合攏看，是活的，分開看，是死的，吾人將許多死的影片組織好，通上電流，使之活動，活動的結果，就是使人感動。研究歷史也同做電影一樣：吾人將許多死的事實組織好，予以意義及價值，使之活動，活動的結果，就是供給現代人應用。再把

這個目的分段細細解釋，必定要先有真事實，纔能說到意義，有意義纔能說到價值，有意義及價值纔可說到活動。

甲 求得真事實

(一) 鉤沉法 想要求得真事實，有五種用功的方法：已經沉沒了的實事，應該重新尋出。此類事實，愈古愈多。譬如歐洲當中世紀的時候，做羅馬史的人，專靠書本上的記載，所以記載的事情有許多靠不住的。後來羅馬馬邦渾等處發現很多古代的遺蹟實物，然後羅馬史的真相纔能逐漸明白。此類事實，不專限於古代；即在近代亦有許多事實沒去了，要把他鉤出來，例子亦很不少。如俾士麥死了以後，他的日記纔流傳出來；那日記上面所記的與前此各種記錄所傳的大不相同，於是當時歷史上歐洲諸國的關係因而有許多改觀的地方。此種例子，在中國尤其繁多：在光緒二十六七年間，有一次，德皇威廉第二發起組織中俄德聯盟，相傳結有密約。關於歐洲方面的史料雖略有發現，關於中國方面的史料一點也沒有。要知道這件事的真相，非設法問當時的當事人不可。慈禧太后死了；慶親王奕劻當時掌握朝政，想來很瞭然，可惜沒有法子去問。此外，孫寶琦當時爲駐德公使，

在理應該清楚，但他並沒有記載下來。若不趁這時間個明白。此項史料便如沉落大海了；我們若把他鉤起來，豈非最有趣味最關緊要的事情。

(二) 正誤法 有許多事實，從前人記錯了，我們不特不可盲從，而且應當改正。此類事實，古代史固然不少，近代史尤其多。比如現在平漢路上的戰爭，北平報上所載的就完全不是事實。吾人研究近代史，若把所有報紙，所有官電，逐日仔細批閱抄錄，用功可謂極勤，但結果毫無用處。在今日尚如此，在古代亦是一樣。而且還要錯誤得更利害些。

以上兩種方法，在中國歷史研究法上講得很詳，此處用不着細說了。其實吾人研究歷史，不單在做麻煩工作及尋難得資料，有許多資料並不難覓，工作亦不麻煩的題目，吾人尤其應該注意。近人考據，喜歡專門研究一個難題，這種精神固然可取，但專門考校尚非主要工作；沒有問題的資料應當如何整理，極其平常的工作應當如何進行，實為重要問題。上述二項，講的是含有特別性的事實的處理方法。下面三項，專講含有普通性的事實的處理方法。

(三) 新注意 有許多向來史家不大注意的材料，我們應當特別注意牠。例如詩歌的搜集，

故事的採訪，可因以獲得許多帶歷史成分的材料，前人不甚注意，現在北京大學有人在那裏研究了。還有許多普通現象，普通事務，極有研究的價值的。例如用統計的方法研究任何史料，都可有發明；從地理上的分配及年代的分配考求某種現象在何代或何地最爲發達，也就是其中的一種。又如西域的文化，從前人看得很輕，普通提到甘肅新疆，常與一般蠻夷平等看待，以爲絕對沒有甚麼文化。但據最近的研究，——尤其是法國人 德國人 的研究，——發見西域地方在古代不特文化很高，而且與中國本部有密切的關係，許多西方文化皆從西域輸入。此外有許多小事情，前人不注意，看不出他的重要，若是我們予以一種新解釋，立刻便重要起來。往往因爲眼前問題引出很遠的問題，因爲小的範圍擴張到大的範圍。我們研究歷史，要將注意力集中，要另具隻眼，把歷史上平常人所不注意的事情，作爲發端，追根研究下去，可以引出許多新事實，尋得許多新意義。

（四）搜集排比法 有許多歷史上的事情，原來是一件件的分開着，看不出什麼道理；若是一件件的排比起來，意義就很大了。例如掃帚草是一株極平常的植物，栽花栽到掃帚草，一點也不值得注意；但是若把牠排成行例，植成文字，那就很好看了。所謂「屬辭比事，春秋之教」正是這個

意思。我們研究歷史，要把許多似乎很不要緊的事情聯合起來，加以研究。又如中國人過節，是一件極普通的事情，一年之中要過許多的節；單過中秋，覺得沒有甚麼意義；若把端午七夕中秋重陽等節排比起來，加以比較，然後研究爲甚麼要過節，過節如何過法，就可以從這裏邊看出許多重要的意義，或者是紀念前哲，或者娛樂自己；國民心理的一部份，皆可由此看出。諸如此類的事實很多，散落亂時，似無價值，一經搜集排比，意義便極其重大。所以歷史家的責任，就在會搜集，會排比。

（五）聯絡法 第四種方法可以適用於同時的材料，第五種方法可以適用於先後的材料。許多歷史上的事情，順看平看似無意義，亦沒有甚麼結果，但是細細的把長時間的歷史通盤聯絡起來，就有意義，有結果了。比如晚明時代，許多士大夫排斥滿清，或死或亡，不與合作，看去似很消極，死者自死，亡者自亡，滿清仍然做他的皇帝，而且做得很好，這種死亡，豈不是白死亡了嗎？這種不合作，豈不是毫無意義嗎？若把全部歷史綜合來看，自明室衰亡看起來，至辛亥革命止，原因結果，極明白了；意義價值，亦很顯然。假如沒有晚明那些學者義士仗節不辱，把民族精神喚起，那末辛亥革命能否產生，還是問題呢。歷史上有許多事情是這樣：若是不聯絡看，沒有甚麼意義可言；假如仔細研究，

關係極其重要。

上述對於事實的五種用功方法，若研究過去事實，此五種方法都有用，或全用，或用一二種，不等。以下再講予以新意義及新價值。

乙 予以新意義

所謂予以新意義，有幾種解釋。或者從前的活動，本來很有意義，後人沒有覓察出來，須得把牠從新復活。所謂『發潛闡幽』，就是這個意思。或者從前的活動，被後人看錯了，須得把牠從新改正。此種工作，亦極重要。前一項例子比較的少，後一項例子比較的多。譬如研究周公的封建制度，追求本來用意究竟何在？有人說封建是社會上最好的制度，最有益的制度，到底周公採用封建，就是因為牠是最有益的制度嗎？其實周公意思並非認封建對於全體社會有何益處，不過對於周朝那個時代較為適用較為有益而已。又如研究王荊公的新法，追求他本來用意究竟何在？從前大家都把他看錯了，都認為一個聚斂之臣。到底荊公採用新法，完全以聚斂為目的嗎？其實荊公種種舉動，都有深意。他的青苗保甲保馬市易諸法，在當時確是一種富國強兵之要術。到了後來，仍然常常採用